

買賣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的風險

就客戶在任何新證券於聯交所上市前已進行或將會進行的全部涉及該等新證券（「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的交易，客戶確認：

- (i) 本公司僅擔任客戶的代理，不會對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的結算作出保證；
- (ii) 客戶的指示可能只有部分獲執行甚至完全無法執行。倘若相關證券其後無法在聯交所上市，已執行的交易將被取消及失效；
- (iii) 如沽出任何證券的客戶無法交付相關證券，本公司有權就其為客戶進行的沽售交易而從市場（按當時市價）購入相關證券，以結算相關交易。客戶須承擔相關交易所招致或涉及的一切損失；
- (iv) 倘若(1)客戶向賣方購入證券，而該賣方無法交付相關證券；及(2)未能購入相關證券或本公司行使絕對酌情權決定不依照上文第(iii)條購入相關證券，客戶將無權按配對價格取得相關證券，並且只可收取為購入相關證券而支付的款項；
- (v) 倘若購買任何證券的客戶無法存入結算交易所需款項，本公司有權出售其賬戶內全部及任何證券或抵押品，並使用經扣除結算交易涉及的一切費用後尚餘的出售所得款項。然而，如客戶屬於該宗交易的賣方，而該宗交易未能結算，則客戶只可獲得相關證券，而非相關證券的出售所得款項；及

在不影響上述內容的原則下，客戶須自行承擔虧損或開支，並就其及／或其交易對手無法結算而導致的任何虧損及開支向本公司負責。

客戶必須清楚了解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交易及相關交易設施的性質以及客戶承受的風險程度才進行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交易。客戶買賣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須承擔信貸、結算及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前的交易）的其他對手風險。本公司不會對有關交易的結算作出保證，客戶須就其及／或其交易對手無法結算而導致的任何虧損或開支自行負責。

如個別證券其後無法在聯交所上市，已執行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交易可能會被取消及失效。此外，由於交易的流通性相比聯交所正規市場時間為低，因此客戶的指示可能只有部分獲執行甚至完全無法執行。與此同時，交易波幅亦可能較聯交所正規市場時間更大。交易的流通性較低及波幅較高，可能導致個別種類證券的買賣差價比正常闊。

證券價格可能遠高於或遠低於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後於正規市場時間的開市或成交價。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的價格可能無法反映相同證券在其他同時運作的自動化交易系統交易的價格。發行人發布的新聞公告可能影響證券在正規市場時間後

的價格。同樣地，重要財務資料亦經常在正規市場時間以外的時段公布。這些公告可能在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買賣期間發布，並可能對個別種類證券的價格造成誇大及短暫影響。

客戶尤其須注意，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不受聯交所監管。除非有關交易在證券於聯交所上市後正式記錄在聯交所交易系統，否則首次公開招股前股份亦不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

因此，客戶應視乎本身的經驗、風險承受能力及其他有關情況仔細考慮此等交易是否適合自己。客戶如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